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9-024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方正信产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的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信产”）持有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正科技”）255,613,0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5%。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方正信产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的国有出资企业或国资部门的审批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中第 4.5 条的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前十日内不得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布 2018 年年度报告和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考虑到监管规定，方正信产目前尚未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风险提示：**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方正信产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公告临2018-055号），自2018年12月6日起的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方正信产拟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数量为不低于目前总股本0.87%，不高于目前总股本4.35%，且增持金额下限为6,000万元，上限为3亿元。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述公告。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与进展

2019年5月5日，公司收到方正信产发来的《关于增持方正科技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目前，方正信产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的国有出资企业或国资部门的审批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中第4.5条的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前十日内不得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7日、2019年4月30日公布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考虑到监管规定，方正信产目前尚未实施本次增持计划。方正信产承诺将积极推进本次增持计划事项，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保持不变。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方正信产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重要事项

1、方正信产承诺在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等行为。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方正信产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